



租户信息

保护个人信息安全

在南澳州申请租房时，需要提供个人信息。

此类信息受法律保护，以防滥用、篡改、丢失、非法访问、修改或披露。不能要求租户提供的信息见下文详述。

个人信息的处理

租户个人信息必须在法定时限内销毁：

- 租房申请成功：租住结束 3 年后
- 对于申请未成功者，在房屋租出后 30 天内；或申请人同意的情况下，在提供信息后 6 个月内销毁。（以便未来申请。）

2023 年 9 月 1 日起，上述时间规定有 12 个月过渡期。

披露个人信息

持有租户或潜在租户个人信息的人士不得披露此类信息，除非：

- 获得信息当事人的同意
- 有法律要求或授权，或信息提供者签订的租房协议要求如此
- 根据法院或仲裁庭命令。

如果对你的租户信息的处理方式违反上述要求，你可以向 SACAT 提出申请，要求合规裁决。

误导信息

租房相关法规还禁止房东/中介、租户和租房申请人相互交换任何伪造信息或文件。

不当信息请求

房东/中介不能要求潜在租户或其他人提供特定信息。

这包括：

- 你是否曾提起诉讼或应诉，或与房东/中介发生过租房纠纷
- 你是否曾因违反租房协议（如不交房租、破坏财产）而收到过依据《法案》第 80 条发出的租房终止通知
- 你是否会通过住房援助计划（如南澳州住房管理局的保证金担保计划）全额或部分支付保证金
- 你的保证金记录，以及有无保证金索赔记录
- 你是否与南澳州住房管理局（或附属机构）签有租约
- 你的未编辑或抹除日常交易或银行账号的银行或财务对账单
- 你的个人财务信息，包括消费记录、经济活动（除非涉及个人财务能力）和破产清偿
- 你的就业相关信息（工资单或就业证明材料除外）
- 根据《1984 年平等机会法案》（Equal Opportunity Act 1984）可能导致歧视的信息
- 个人医疗记录
- 社交媒体上的个人信息
- 车辆登记号
- 宠物微芯片号
- 学历
- 租住房屋的理由。

2024 年 8 月 2 日起，房东/中介必须遵守上述要求。

更多信息

更多信息详见：

- 《租户信息指南》，了解相关权利和义务。www.cbs.sa.gov.au/tenantinfo
- 请访问 www.sa.gov.au/retending，或拨打 131 882 或访问 www.cbs.sa.gov.au 联系消费者与商业服务处。

本文资料仅为一般信息，不可替代法律建议和/或相关的住宅租赁法规。